

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 111 士林區後港街一一六號九樓

傳 真：(02) 28826349

承 辦 人：涂宇辰

聯絡電話：(02) 28821612 分機 66690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發文字號：廣達教字第 1030121001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件：隨文

主旨：檢陳本會辦理第五屆廣達游藝獎計畫，敬邀 貴單位擔任辦理單位，協助發文轉知並鼓勵各級學校師生踴躍參與。

說明：

- 一、 為鼓勵莘莘學子透過多元學習深入探討自身成長文化背景與自我認同，由廣達《游於藝》系列活動為起點，透過藝術啟發創意，鼓勵學校主動爭取多元教學資源，進而開發學校本位課程及數位學習內容，讓孩子從小累積主動學習以及創意開發之能力。
- 二、 廣達游藝獎今年邁入第五屆，持續將林百里董事長「知識分享 文化均富」的成果分享給更多民眾。廣達游藝獎分為導覽達人、創意教學獎二獎項，競賽活動均符合「產官學合作推動藝術與美感教育」與「地區性(含偏鄉)藝術教育特色推廣」政策，詳如附件所示。
- 三、 參賽時程自即日起至 103 年 4 月 13 日止，相關資訊可上網至基金會網站 <http://www.quanta-edu.org/> 查詢

正本：教育部、國立故宮博物院、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臺灣美術館、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高雄市立美術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基隆市中正國中、新北市漳和國中、桃園縣大同國小、新竹縣石光國小、新竹市高峰國小、臺中市中科國小、彰化縣媽厝國小、南投縣長福國小、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嘉義縣忠和國小、高雄市過埤國小、高雄市屏山國小、屏東縣建興國小、臺東縣新生國小

副本：本會推廣處

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

董事長 林百里

嘉義縣政府

103/01/22



1030016922

第五屆廣達游藝獎 導覽達人競賽簡章

一、緣起：

廣達文教基金會積極將《游於藝》計畫帶進全臺各地校園，鼓勵學校利用展覽資源進行跨領域統整教學，透過一系列活動提升及培養孩子主動學習、創意思考、口語表達及創作能力，讓孩子學習思考範圍更加全面與有趣，並透過每年舉辦廣達「游藝獎」成為交流平臺，讓參與《游於藝》計畫之學童有機會互相觀摩、學習分享，達成以藝術啟發創意之目的。

二、目的：

- (一) 培養學生表達自信、溝通應對和分享創意的技能。
- (二) 提升學生欣賞、觀察及審美素養。
- (三) 激發學生主動探索、判斷解決問題展現學習的熱情。
- (四) 增進學生自我認同與團隊合作的領導能力。

三、辦理單位：(邀請中)

主辦單位：教育部、廣達文教基金會

協辦單位：國立故宮博物院、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臺灣美術館、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高雄市立美術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基隆市中正國中、新北市漳和國中、桃園縣大同國小、新竹縣石光國小、新竹市高峰國小、臺中市中科國小、彰化縣媽厝國小、南投縣長福國小、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嘉義縣忠和國小、高雄市過埤國小、高雄市屏山國小、屏東縣建興國小、臺東縣新生國小

四、實施對象：

對於廣達《游於藝》計畫展覽畫作有興趣導覽之國小到高中(職)在校學生皆可參加。

五、參賽組別：依學籍區分為兩組，以當年度學生年級為分組依據

- (一) 國小組(不分年段)
- (二) 中學組(含國中與高中職)

六、競賽規則：

(一) 初賽

1. 參賽作品規範：

- a. 廣達《游於藝》展覽主題內之畫作均可參賽，展覽主題請參閱附件一，畫作詳細清單請參閱基金會網站。
- b. 參賽者須錄製《游於藝》展覽畫作 3 分鐘內之導覽影片檔案乙件，並提供導覽文稿以及自我推薦報名表電子檔。
- c. 影片內容可以個人導覽參賽或雙人導覽參賽(以 2 人為限)，**每位參賽者以報名 1 次為原則(含雙人組)**不得重複報名。

2. 影片檔案繳交格式及大小：

影音格式請以 wma、mpg、avi 為主，影片內容請勿過度後製加工降低學生的表現，但可在開頭加上學校名稱、小尖兵姓名及導覽主題。檔案名稱請統一為「第五屆廣達游藝獎-游於藝展覽名稱-OO 縣市 OO 國小-OOO」，以利後續建檔作業。例如「第五屆廣達游藝獎-文藝復興-新北市廣達國小-游小龜」。

(二) 複賽

參賽者導覽內容：

- a. 自選題：參賽者報名時之導覽畫作（時間限定 3 分鐘）
- b. 指定題：由主辦單位遴選與參賽者自選題同展覽之 5 幅畫作為指定題，現場抽籤 1 幅作品即時導覽（時間限定 3 分鐘），指定題範圍於複賽通知時同時公告。

(三) 決賽

參賽者導覽內容：

指定題：指定題範圍同為複賽公佈內容，於決賽現場抽籤 1 幅作品即時導覽（時間限定 3 分鐘）。

七、報名方式：

自即日起開始徵件，103 年 4 月 13 日截止收件，報名流程分為「導覽影片上傳」與「基金會網站參賽者基本資料填寫」兩步驟，詳細報名流程請參考附件二。

(1) 導覽影片上傳：

小尖兵導覽影片錄製完成後請先上傳至 YouTube 網站，確認隱私權的部分需勾選為「非公開」，影片連結請多加注意是否能正常點選及播放。

(2) 基金會網站參賽者基本資料填寫：

首先參賽者或指導老師必須先完成基金會網站會員註冊，登錄會員後前往首頁「創意競賽-游藝獎報名」中選擇「導覽達人獎」報名，依照報名流程填寫參賽者基本資料、自我介紹及導覽文稿，並將步驟一產生之影片連結填入報名表後即完成報名。

八、獎勵辦法：

- (一) 導覽達人首獎：每組錄取 3 隊首獎，可獲得獎座每隊乙座、獎狀每人乙幀、海外博物館參訪。
- (二) 導覽達人優等：每組 3 隊，獲得獎狀每人乙幀，每隊新台幣 5,000 元面額等值圖書禮券。
- (三) 導覽達人佳作：每組數隊，獲得獎狀每人乙幀，每隊新台幣 600 元面額等值圖書禮券。
- (四) 晉級複賽獎勵：晉級複賽之小尖兵將贈送展覽票卷 2 張及獎狀一紙。
- (五) 獎座及圖書禮券依照獎勵辦法皆為定量，如遇雙人組參賽小尖兵得獎，所需第二座獎座請由參賽者自行支付製作費用，唯海外博物館參訪得以兩人同時參與。
- (六) 獲得導覽達人首獎之小尖兵將配合主辦單位參與規劃海外博物館參觀等教育參訪行程，費用由基金會進行全額補助，不得轉讓且無法配合者視同放棄，並為培養孩子獨立自主之能力，家長不得自費隨行，外出時基本安全由基金會人員及同團老師共同維護，在行程中遵守團進團出之規範，預計於民國 103 年 8 月間辦理，相關資訊另行公布。
- (七) 獲得導覽達人首獎之小尖兵需接受基金會辦理之服務學習培訓(包含小尖兵培訓與經驗分享、同盟、甄選展學校分享)，完成後由基金會協助取得政府認證之志願服務志工。
- (八) 基金會將另外提供精美小禮物一份給與所有完成報名競賽同學，廣達集團同仁子女報名參加競賽者除上述獎項外，再加贈展覽票卷 2 張。
- (九) 所有得獎者及指導老師將於頒獎典禮結束後由主辦單位行文各縣市教育局處進行敘獎。

九、重要期程：

※由於競賽時程密集，請各位參賽者務必留意各項活動公告，並請事先為晉級做準備。

- (一) 徵件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3 年 4 月 13 日截止
- (二) 初賽期間：103 年 4 月 18 日-103 年 4 月 28 日
- (三) 導覽達人指定題公告：103 年 5 月 2 日
- (四) 複賽名單公告：103 年 5 月 2 日
- (五) 複賽時間：103 年 5 月 24 日-103 年 5 月 25 日
- (六) 決賽名單公告：103 年 6 月 6 日
- (七) 海外參訪行程公告：103 年 6 月 20 日
- (八) 決賽暨頒獎典禮：103 年 7 月 5 日

十、評審作業

- (一) 第一階段：初賽由 5 至 9 位評審進行審查，每組遴選 24 隊小尖兵進入複賽。
- (二) 第二階段：複賽將從晉級複賽之小尖兵隊伍中評選出 6 隊進入決賽，另挑選數隊佳作小尖兵作為鼓勵。

(三) 第三階段：決賽由 6 隊小尖兵進行現場競賽，依表現決定首獎及優等。

十一、評審標準

作品詮釋 30%、表達創意 30%、感動的傳達與省思 20%、臨場反應 10%、儀態造型 10%

十二、其他後續相關協助事宜

- (一) 決賽同時亦舉辦小尖兵加油團競賽，由參加決賽之小尖兵親友及老師組成加油團，每隊準備 30 秒內形式不拘的口號，於選手上台時加油打氣，當日表現最佳之加油團隊，評審團將頒發超級啦啦隊獎，以資鼓勵。報名表格如附件二。
- (二) 決賽團隊及其陪同者交通補助機制將另行公佈。
- (三) 得獎小尖兵之導覽內容影片得提供廣達文教基金會網頁及相關活動無償使用。獲得首獎之小尖兵隊伍，需於後續各地同盟展小尖兵培訓時協助進行交流，示範導覽技巧及分享經驗，擴大參與範圍。
- (四) 海外參訪後將由基金會辦理相關分享活動，邀請導覽達人及其家長以及創意教學獎團隊共同出席，活動內容及地點另行通知。

十三、聯絡方式：

聯絡人：第五屆廣達游藝獎徵件小組

聯絡電話：(02)2882-1612 分機 66637、66690

傳真號碼：(02)2882-6349

聯絡地址：111 台北市士林區後港街 116 號 9 樓

第五屆 廣達游藝獎
導覽達人與創意教學獎主題範圍

- 跟著老頑童探險去！劉其偉藝術特展
- 東方可頌—宋代文化大觀教育展
- Niki 的心靈城堡
- 向大師挖寶—米勒巡迴特展
- 擁抱梵谷—探索生命的調色盤
- 鳴蟲特展-蟲蟲大樂團
- 文藝紹興-宋「潮」好好玩
- 夏卡爾愛與美的專賣店
- 望望先輩-黃公望大師的山水大探險
- 二十世紀的藝術魔幻生-畢卡索特展
- 遇見大未來
- 多才！多藝 義大利文藝復興展
- 音樂餐盒
- 台展三少年
- 米羅的奇幻小宇宙

展覽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會網站：<http://www.quanta-edu.org/>

附件二

導覽達人影片上傳 YouTube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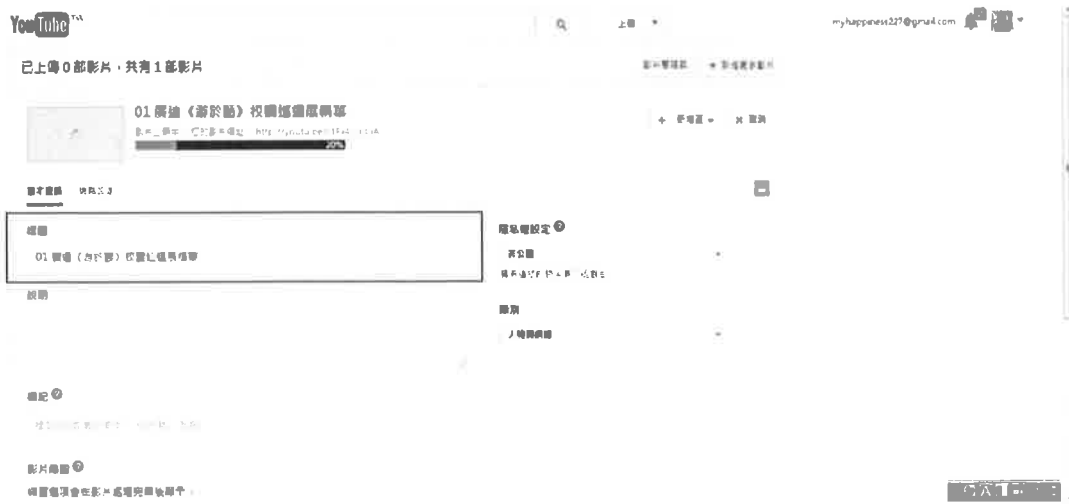
1. 開啟帳號登入 YouTube，網址為 <https://www.youtube.com/>



2. 點選畫面上方「上傳」後即可開始上傳影片，請先將隱私權的部分勾選為「非公開」，然後即可開始上傳影片。



3. 影片上傳後須更改檔案名稱，請統一為「第五屆廣達游藝獎-游於藝展覽名稱-00 縣市 00 國小-000」，以利後續建檔作業。例如「第五屆廣達游藝獎-文藝復興-新北市廣達國小-游小龜」，其他部分則可維持原設定。



4. 影片上傳完畢後請複製網站產出的影片網址列，將此串網址複製貼到基金會網站上的報名頁面，最後送出及可完成報名，影片連結請多加注意是否能正常點選及播放。

第五屆廣達游藝獎 創意教學競賽簡章

一、緣起：

廣達文教基金會積極將《游於藝》計畫帶進全臺各地校園，鼓勵學校利用展覽資源進行跨領域統整教學，透過一系列活動提升參與廣達《游於藝》計畫之教師發展創意教學能力，並利用廣達《游藝獎》創意教學競賽，讓全臺各地教師利用此平台互相交流學習、觀摩分享彼此優秀教案，激發多元創意教學方式，達成以藝術啟發創意之目的。

二、目的：

- (一) 鼓勵各級學校教師皆能依據學校共同願景，發展主題課程與創意教學特色。
- (二) 提昇教師針對課程主題內容研發輔助學生自我探索學習之能力，以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 (三) 激發教師教學創意、活絡教學情境規劃與教學活動設計，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及成效。
- (四) 充實主題課程內涵，發展多元教學設計與評量策略。
- (五) 建構廣達《游於藝》巡迴展數位教學分享資料庫，以達「學習群組、資源共享」的教育理念。

三、辦理單位：(邀請中)

主辦單位：教育部、廣達文教基金會

協辦單位：國立故宮博物院、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臺灣美術館、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高雄市立美術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基隆市中正國中、新北市漳和國中、桃園縣大同國小、新竹縣石光國小、新竹市高峰國小、臺中市中科國小、彰化縣媽厝國小、南投縣長福國小、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嘉義縣忠和國小、高雄市過埤國小、高雄市屏山國小、屏東縣建興國小、臺東縣新生國小

四、實施對象：

各縣市高中、國中、國小編制內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每組至多 10 人，隊伍成員不得重複報名。

五、徵件內容：

(一) 主題範圍：歷年廣達《游於藝》計畫展覽主題（詳如附件一）

(二) 競賽原則：

1. 以符合學生日常生活經驗與教學主題內容為主。
2. 課程強化學生內省「人與自己」、「人與社會」、「人與自然」的連結關係。
3. 以人性化、生活化、適性化、統整化與現代化之學習領域及相關議題教育活動為原則。
4. 著重教師教學引導與評量，引發學生省思及透過教學後對學生的影響。
5. 設計題材內容與創意表現延伸作品，取材可延伸與家庭、學校及社區、民俗節慶、文物特產、自然景觀、歷史地理、文學藝術、流行文化元素等範圍進行統整規劃設計或創作表現。

(三) 初賽—線上審查

1. 參賽作品規範：

(1) 主題課程架構：

- a. 簡述此次申請展覽所發展之課程理念。
- b. 統整課程內容，至少須包含藝術教育、生命教育等不同領域課程。

(2) 課程教學活動設計：

提供代表性教學計畫內容，成果照片須包含學習單、教學歷程、教學成果、補充資料等。如有其他多媒體格式補充資料請上傳至公開的公共空間，以連結方式填入報名表中。

2. 競賽內容：

- a. 教學設計：依據廣達《游於藝》計畫設計主題教學進行跨領域主題課程設計，並詳列教學單元課程設計。設計理念、學習目標、適用年級、教學時間、教學活動內容等，可配合九年一貫課程學習領域及相關議題可達成的分段能力指標。
- b. 評量設計：以多元方式或學習單，每一學習單可配合教案內容編寫，格式請自行設計。
- c. 教學歷程：以圖文紀錄為主，形式不拘。
- d. 教學成果：形式不拘，如以學生作品為主，每件教案至多提出 10 件學生作品，作品必需符合教學主題，以數位格式繳交。（視覺藝術作品請以相機拍下作品電子檔，每張大小為 1MB 左右，以 JPG 格式為主，聽覺及表演藝術請繳交影片檔，規格以 wma、mpg、avi 為主，並於報名表內書寫 300 字內作品說明文字。）
- e. 參考資料：請詳註出處或來源。

(四) 複賽—現場簡報

進入複賽之隊伍，請準備 10 分鐘 ppt 簡報檔案以口頭報告方式說明，報告結束後將有 10 分鐘評審提問及團隊成員回答時間。其中簡報須事先提供基金會測試，當日不接受更換簡報作業，簡報請用 ppt 檔案格式或多媒體影片 wma、mpg、avi 串流檔製作，以 windows 作業系統作為主要播放平台，繳交時間將另行通知。

六、報名方式：

自即日起開始徵件，103 年 4 月 13 日截止收件，參賽者須先完成基金會網站會員註冊，登錄會員後前往首頁「創意競賽-游藝獎報名」中選擇「創意教學獎」開始報名，填寫完相關資料後即完成報名。

七、獎勵辦法：

首獎隊伍本會將提供海外教育參訪行程(預計 6-9 天行程)，藉由國外博物館參訪、藝術作品欣賞，開拓教師藝術視野，進而提升藝術教育教學能力。

獎勵：

1. 首獎：全額補助至多 6 位團員海外參訪團費，每人獎狀乙幀，獎座每隊乙座
2. 第二名：每隊獎勵新台幣 50,000 元整，每人獎狀乙幀，獎座每隊乙座
3. 第三名：每隊獎勵新台幣 30,000 元整，每人獎狀乙幀，獎座每隊乙座
4. 佳作：數名，每隊獎勵新台幣 5,000 元整，每人獎狀乙幀。
5. 以上獎項獲獎者，將提報各縣市教育局處建請核以敘獎。
6. 得獎者有義務成為本會邀請擔任廣達《游於藝》計畫之研習講師。

八、重要期程：

※由於競賽時程密集，請各位參賽者務必留意各項活動公告，並請事先為晉級做準備。

-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3 年 4 月 13 日。
- (二) 複賽名單公佈：103 年 5 月 2 日公佈於本會網站，並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
- (三) 複賽時間：103 年 5 月 25 日或 26 日擇一日辦理。
- (四) 比賽結果公告：佳作於 103 年 6 月 6 日基金會網站公告，前三名於游藝獎頒獎典禮現場公佈。
- (五) 頒獎典禮：103 年 7 月 5 日辦理。

九、評審作業

- (一) 初賽為線上審查，由五至七位評審委員進行，至少遴選 10 組團隊進入複賽。
初賽時間為 103 年 4 月 18 日至 28 日。
- (二) 複賽為現場報告與評審問答。

十、評審標準

- (一) 創意策略 30%
- (二) 課程統整 20%
- (三) 主題表達 20%
- (四) 創意啟發成果 20%
- (五) 多元評量展現 10%

十一、其他後續相關協助事宜

- (一) 得獎教案將無償授權基金會網站使用，透過經驗分享、擴大參與範圍，參賽者不得異議，必要時基金會將邀請得獎團隊至各地同盟單位或其他場合分享教案成果，相關經費另行補助。
- (二) 獲選團隊須配合主辦單位海外博物館參訪等藝文行程，至多補助 6 人進行(僅

提供團費補助，不含個人消費、護照辦理等其它衍生性費用，並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須繳納機會中獎稅款)，補助名額不得轉讓，無法配合者視同放棄，行程中須遵守團進團出之規範，其他相關細節將另行通知。

- (三) 海外參訪後將由基金會辦理相關分享活動，邀請導覽達人及其家長以及創意教學獎團隊共同出席，活動內容及地點另行通知。

十二、聯絡方式：

聯絡人：第五屆廣達游藝獎徵件小組

聯絡電話：(02)2882-1612 分機 66682、66690

傳真號碼：(02)2882-6349

聯絡地址：111 台北市士林區後港街 116 號 9 樓

**第五屆 廣達游藝獎
導覽達人與創意教學獎主題範圍**

- 跟著老頑童探險去！劉其偉藝術特展
- 東方可頌—宋代文化大觀教育展
- Niki 的心靈城堡
- 向大師挖寶—米勒巡迴特展
- 擁抱梵谷—探索生命的調色盤
- 鳴蟲特展-蟲蟲大樂團
- 文藝紹興-宋「潮」好好玩
- 夏卡爾愛與美的專賣店
- 望望先輩-黃公望大師的山水大探險
- 二十世紀的藝術魔幻生-畢卡索特展
- 遇見大未來
- 多才！多藝 義大利文藝復興展
- 音樂餐盒
- 台展三少年
- 米羅的奇幻小宇宙

展覽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會網站：<http://www.quanta-edu.org/>